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 2026054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8 月 19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8 月 13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三）。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须对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回避表决，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发行数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限售期安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上市地点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与本次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认购对象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特别提示和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提交，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 2026 年 7 月 1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提案 1.00-10.00 均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提案 1.00-10.00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4）提案 2.00 包含 10 个子提案，需逐项表决。

（5）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26 年 8 月 14 日、8 月 17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本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会”字样；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者邮件方式办理登记（信函或邮件方式以 2026 年 8 月 17 日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请致电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3、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出席会议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本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18057

电话：0755-26719528

邮箱：zhangxiaofang@szclou.com

联系人：张小芳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121。
- 2、投票简称：“科陆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8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8月19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回 执

截至2026年8月13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股，拟参加公司召开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附注：

回执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日期：

附件三：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安排	√			
2.07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			
2.08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09	上市地点	√			

2.1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			
3.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与本次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批准认购对象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请对提案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注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